

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 月 4 日以直接送达、邮件等形式发出，于 2019 年 1 月 8 日上午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邹涛先生主持。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《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（二）关于公司资产损失及坏账核销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同意核销公司及子公司各类资产损失及坏账损失合计 64,758.24 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 年 1 月 9 日